



人权理事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2022年9月12日至10月7日
议程项目5
人权机构和机制

情况工作组第二十八届和第二十九届会议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1.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5/1号决议附件第98和第104段，情况工作组须根据来文工作组提供的资料和建议，向理事会提出关于一贯严重侵犯人权与基本自由且已得到可靠证实的情况的报告，并就提交给它的情况向理事会建议应采取的行动方针。
2. 理事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期间将在非公开会议上审议情况工作组第二十八届会议(2021年10月11日至13日)和第二十九届会议(2022年4月25日至27日)的报告。

